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实达集团）股票于2025年12月1日、12月2日、12月3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
- 公司已采取书面方式向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数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福建数晟）进行发函查证并自查：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公司于2025年11月5日披露了《关于收购福建数产名商科技有限公司9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第2025-042号）。本次交易事项涉及的相关正式协议尚未签署，后续是否能签署正式协议、交易能否最终完成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截至2025年第三季度，公司营业收入13,458.71万元人民币，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757.10万元人民币，仍处于亏损状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3个交易日内（2025年12月1日、12月2日、12月3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经公司书面向公司控股股东福建数晟进行发函查证。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近期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福建数晟除公司已披露的收购事项外，不存在涉及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四）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公司前述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风险提示

1、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公司股票于2025年12月1日、12月2日、12月3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2、重大事项风险：公司于2025年11月5日披露了《关于收购福建数产名商科技有限公司9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第2025-042号）。本次交易事项涉及的相关正式协议尚未签署，后续是否能签署正式协议、交易能否最终完成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生产经营风险：截至2025年第三季度，公司营业收入13,458.71万元人民币，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757.10万元人民币，仍处于亏损状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截至2025年12月2日，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的最新数据，公司市盈率为2284.75倍，市净率为41.62倍。公司所属中上协行业分类“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对应的行业静态市盈率为68.96倍，市净率为5.22倍，公司各项估值数据高于同行业水平。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披露的收购事项外，公司目前无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3 日